

南通大学研究生院文件

通大院研〔2025〕16号

关于南通大学研究生国家奖学金 评审办法的补充说明

各研究生培养单位：

为进一步强化以学科建设为龙头，提升研究生的学术贡献度，突显国家奖学金的示范引领，体现各单位研究生教育的最高水平，进一步规范我校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工作，依据《江苏省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》（苏财规〔2020〕28号），《江苏省学生资助管理实施细则》（苏教助〔2021〕1号）精神，以及学校修订的相关文件精神，现对《南通大学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办法补充说明》（通大院研〔2024〕13号）予以修订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南通大学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办法补充说明

南通大学研究生院

2025 年 4 月 18 日

南通大学研究生院

2025 年 4 月 18 日印发
